

关于 2022 届毕业生校园卡销户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教学系：

为了严格校园卡管理，根据《赣南师范大学校园卡管理办法》（师大发〔2018〕15号），现教中心将集中注销 2022 届毕业生校园卡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毕业生离校时个人无需办理有关校园卡的注销手续，校园卡无需交回。

二、校园卡卡内余额原则上不退不转，请毕业生在离校前自行将卡内余额消费完。如确有特殊原因，卡内大额余款未消费完，可于 6 月 15 日前持本人身份证和校园卡到现代教育技术中心(综西 301 办公室)办理退款申请手续。

三、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将从 6 月 20 日起集中注销 2022 届毕业生校园卡，注销后的校园卡将无法使用。

请各系务必将本通知传达到相关毕业班级辅导员、班主任和每一位毕业生。

特此通知。

现代教育技术中心

2022 年 5 月 13 日